
羅馬書系列– 信徒之間如何相處
神已棄絕了以色列麼?
袁惠钧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(sidney@ccac.ws)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15950 Chatsworth Street,
Granada Hills, CA 91344
http://www.ccac.ws/cantonese

對羅11章得展望

羅 11:33-36 深哉、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。他的判斷、何其難測、他的蹤跡何其難尋、誰知道主的心、誰作過他的謀士呢、誰是先給了他、使他後來償還呢。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、倚靠他、歸於他. 願榮耀歸給他、直到永遠。阿們。

神是信實的，祂言出必行

神是信實的(來 10:23)，

是誠實的(詩 31:5)，

不會說謊(多 1:2)，

祂說的話絕不落空(約 23:14，王上 8:56)。

在羅 9:4，保羅提醒以色列人，神對他們的恩典。

羅 9:4 他們是以色列人．那兒子的名分、榮耀、諸約、律法、禮儀、應許、都是他們的．

無條件的約

- 神揀選以色列人，成為祂聖潔的子民、是因神愛他們、不是因為他們做了什麼，不是因為他們是大國、相反地，他們的人數、在萬民中是最少的(申 7:6-7)。神和以色列人立約，是單方面的約(創 15 章)。來 6:13-18 說，神是透過祂的誓言和以色列人立約。所以，神向以色列人作出了承諾，他必須遵守。

- 無論是亞伯拉罕之約，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地，和民族。無論是大衛之約，神應許以色列有從大衛後裔而來，永遠的王國，彌賽亞的王國，都是無條件的。

神斷乎沒有棄絕以色列國

羅 11:1a 神棄絕了他的百姓麼. 斷乎沒有.

保羅用了希臘文法中, 最強的否定, me genoito, 斷乎沒有

神不會放棄以色列。

神喜悅選以色列人作他的子民(撒上 12:22a),必因他的大名不撇棄以色列人(撒上 12:22b)。

耶 30:11 因我與你同在、要拯救你. 也要將所趕散你到的那些國、滅絕淨盡、卻不將你滅絕淨盡

其他經文

神必堅定祂與以色列人立的約，必不背約（詩 89:28, 31），神要使大衛的後裔、存到永遠、使祂的寶座、如天之久、如日之恆（詩 89:29, 36）。

神必不丟棄祂的百姓、也不離棄祂的產業（詩 94:14）。

- 詩 106 章，數算以色列人，在歷史中的罪。他們忘了神的作為，試探神，拜偶像，忘了他們的救主，惹神發怒，惹動神的靈！但在詩 106:45，神眷顧他們的急難．因為祂記念祂的約。

其他經文

詩 105 章，神用整篇詩篇來紀念祂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（詩 105:8）。

尼希米記，亦講到以色列人犯罪，硬著頸項不聽從誡命，不順從、背叛神、和祂的律法、殺害勸他們的眾先知、大大惹動神的怒氣

尼 9:31 然而你大發憐憫、不全然滅絕他們、也不丟棄他們．因為你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　神。

- 不全然滅絕– 神在每一個時候，都有為以色列人留下餘民。很多先知書，都有很相似的經文。

大剛

A) 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，只不過是部分的(羅 11:1-10)

B) 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，只不過是暫時的(羅 11:11-25)

C) 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，是有祂的目的的(羅 11:26-36)

A. 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，只不過是部分的
(羅 11:1-10)

1. 因為作者的原故

2. 因為餘民的原故

3. 因為是神的預定

A) 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, 只不過是部分的
(羅 11:1-10)

- 保羅給了我們三個原因， 為甚麼神將以色列人放在一邊， 只是部份的， 不是全部的。

1.因為作者的原故

羅 11:1b 因為我也是以色列人、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屬便雅憫支派的。

保羅是個正中的希伯來人

林後 11:22 他們是希伯來人麼．我也是。他們是以色列人麼．我也是。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麼．我也是。

腓 3:5 我第八天受割禮、我是以色列族、便雅憫支派的人、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．就律法說、我是法利賽人．

- 他是便雅憫支派的人。是最有尊榮、最有威望的兩個支派之一，那就是猶大支派和便雅憫支派。他們從未留失，不像北國，被滅國，被擄而沒有回歸。最出名的便雅憫人，是掃羅。保羅是以他為名。

2. 因為餘民的原故

預先所知道不是指預言，神說，我認識我的百姓，我愛我的子民。祂不是叫他們做以色列人，而是我的百姓，我的子民。知道這個字，是很深的認識。當亞當認識夏娃，就生了該隱。

摩 3:2 在地上萬族中、我只認識你們。

這個認識是很深的認識。你說，這些都是舊約的認識，是希伯來文。

認識(知道)

但 羅 11:2a 這知道， 是希臘文。其實希臘文都是一樣，在太 1:25，說約瑟沒有認識(知道)瑪利亞， 等她生了兒子， 給他起名叫耶穌。

在 羅 11:2 知道的前面， 有預先這字， 意思是神預先決定要和以色列人有一個親密的關係， 去愛以色列。

徒 2:23 他既按著 神的定旨先見、被交與人、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、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。

定旨先見， 可以翻譯做， 預先定旨.

神預先定旨的事

在彼前 1:2 同樣用先見這字，但亦可翻譯做預先定旨。神所預先定旨揀選的，會藉著聖靈得成聖潔

羅 8:29 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、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.

世上有三件事，對神很重要，是神所預先定旨的。

	事件	經文
耶穌基督	為世人贖罪	徒 2:23
教會信徒	越來越像基督	羅 8:29;彼前 1:2
以色列人	神絕不放棄他們	羅 11:2a

餘民

- 保羅在羅 9:27提到餘民，這句話出自賽 10:22-23。有史以來，以色列從來未試過全部人民對 神忠心。以色列人雖多如海沙、得救的不過是剩下的餘數。只有那些憑信心得救的，才是亞伯拉罕屬靈的兒女(羅 2:25-29）。而不是那些靠行割禮，守律法的猶太人。
- 羅 9:27 是說，不是所有以色列人都得救；
- 羅 11 章卻告訴我們，不是所有的以色列人，都被神棄絕，是有餘民的。

以利亞的例子

羅 11:2b 你們豈不曉得經上論到以利亞是怎麼說的呢. 他在神面前怎樣控告以色列人

這裏講到以利亞的故事，在列王紀上的時代，以利亞以為整個國家已經完全背離了神，只剩下他自己一個忠實的猶太人（王上19章）。

羅 11:3 基本上引用王上 19:10,14。以利亞說耶洗別殺了好多,好多先知，拆毀了祭壇，只剩下我一個人，他們連我都要殺死。

神為自己保留餘民

王上 18:4 說，耶洗別殺耶和華眾先知的時候、俄巴底將一百個先知藏了、每五十人藏在一個洞裏、拿餅和水供養他們。

羅 11:4，是引用王上 19:18。但神告訴以利亞，還有 7,000 個餘民，未曾向巴力屈膝，未向他親嘴。

羅 11:4a 神的回話是怎麼說的呢．他說，這句話給我們見到，是神在說話。神說我為自己保留了餘民。

餘民得救的原因

注意保羅說，在他的時候有餘民，是按著神的恩典，被揀選的。他們得救不是靠自己的意願，而是靠神的旨意。他們得救不是因為他們選擇了神，而是因為神選擇了他們，他們只是憑信心回應。

羅 11:6 既是出於恩典、就不在乎行為．不然、恩典就不是恩典了。

3. 因為是神的預定

羅 11:7 這是怎麼樣呢. 以色列人所求的、他們沒有得著. 惟有蒙揀選的人得著了、其餘的就成了頑梗不化的.

所求- 這個字是主動的去尋求, 但他們尋找不到。保羅說

羅 10:2 我可以證明他們向　神有熱心、但不是按著真知識.

不蒙揀選的人，頑梗不化

羅 11:7b 惟有蒙揀選的人得著了、其餘的就成了頑梗不化的.

是那些被神揀選， 憑信心接受的人。其餘的人呢？頑梗就是心硬的意思。

羅 9:18 如此看來、　神要憐憫誰、就憐憫誰、要叫誰剛硬、就叫誰剛硬。

- 是誰使人的心剛硬， 是神！ 但從法老的例子見到， 人亦要負責， 法老亦使自己的心剛硬。

人要負不信的任責

- 從一節新約的經文，亦看見這一點。

路 22:22 人子固然要照所預定的去世．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。

固然是神的旨意，要耶穌為我們釘十字架，但出賣耶穌的人有罪了。神使人的心剛硬，從來與人的責任分不開。人能相信，是神的揀選，但人的不信，要自己負責。保羅又回到舊約

羅 11:8 如經上所記、『 神給他們昏迷的心、眼睛不能看見、耳朵不能聽見、直到今日。』

神使以色列人有昏迷的心

羅 11:8 是取於兩節舊約的經文， 申 29:4和 賽 29:10。保羅說， 早在摩西， 和以賽亞先知的時候， 神已經使反叛的以色列人有昏迷的心， 視而不見， 聽而不聞。

保羅說， 所以我們看到大批猶太人拒絕耶穌基督， 並不意味著神已經放棄所有以色列人。

羅 11:9 大衛也說、願他們的筵席變為網羅、變為機檻、變為絆腳石、作他們的報應.

筵席變為網羅

詩篇中有兩篇最被引用，有關彌賽亞受苦的預言(詩 22 篇,69 篇)。是大衛求神懲罰他敵人的詩歌。羅 11:9 是引用詩 69:22。

1) 首先大衛是彌賽亞的預象。

2) 筵席變為網羅、變為機檻、變為絆腳石。筵席是猶太人認為，最安全，最享受的地方。那筵席又怎樣變成他們的網羅、機檻、絆腳石？ 猶太人知道，人活著，不是單靠食物，而是神口中的話語。所以食物就是神的話語。猶太人以為，守神的話語，就能與神和好，結果成為他們的網羅、機檻、絆腳石。我相信，這是原因約 1 章說，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。 耶穌基督才是他們、應該接受的。

時常彎下腰

羅 11:10 願他們的眼睛昏矇、不得看見. 願你時常彎下他們的腰。

- 這是大衛在 詩 69:22 跟著的禱告。
- 彎下腰在黑暗中到處找光明, 是痛苦、悲傷的畫面, 正是以色列人的寫照。

結語：

	事件	經文
耶穌基督	為世人贖罪	徒 2:23
教會信徒	越來越像基督	羅 8:29;彼前 1:2
以色列人	神絕不放棄他們	羅 11:2a

References used for this Sermon

- College Press Commentary, College Press Publishing Company, Joplin, Missouri.
- R. C. H. Lenski, Interpretation of AUGSBURG PUBLISHING HOUSE Minneapolis, Minnesota, 1963
- John F. MacArthur Jr., MacArthu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(Chicago: Moody Press, 2000).
- John Macarthur, Logos Bible Institute, course material(2001-2008).
- Warren W. Wiersbe,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, Wheaton, IL: Victor Books, 1996.
-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(Dallas: Word, Incorporated, 1998), WORD BOOKS, PUBLISHER • DALLAS, TEXAS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:

- 他在 Youtube 的講道
- 他在 華人教會網絡 的講道
- 他的其他講道和筆記(Archive, Logos)
- 他的 Podcast 講道(Amazon, Apple, Audacy, Audible, Castbox, Castro, Chartable, Chartoo, Hubbub, Listen Notes, Pin Queue, Podbay, Podbean, Podcast Republic, Podcasts Online, Pod Engine, Podnews, Podtail, Podyssey, Rephonic)
- 你可以用手機App來聽他的道(粵語堂TAB),和看他為你準備的筆記(Notes). 請掃以上二維碼 (QR Code).
- 講員(Speaker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請你喜歡他的 Facebook 網頁